

景德镇学院教务处

景院教发〔2019〕32号

关于2018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整理归档的通知

各院系：

按照本科教学合格评估要求，需将2018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整理归档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1、请各院系在前期整改基础上，再次整改，确保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、过程文档格式基本无误，内容基本符合要求；

2、将整理完毕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、过程文档打印后，存档备查；

以上工作，请在4月5日前完成。

附件：

1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、过程管理手册打印说明

2、过程管理手册封面、目录模板：

